

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

中证鹏元公告【2021】334号

中证鹏元关于终止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主体信用等级及相关债项的公告

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通三建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10月和2017年4月分别发行规模均为10亿元公司债券（以下分别简称“16南三01”、“17南三01”），期限为5年。

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证鹏元”）于2021年9月27日对公司和“16南三01”、“17南三01”进行了不定期跟踪评级，评级结果为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+，评级展望为负面，“16南三01”、“17南三01”信用等级均为A+。

近日，中证鹏元收到由南通三建发送的《函》称，南通三建因业务发展需要，不再委托中证鹏元对南通三建继续进行信用评级。根据《证券资信评级机构执业行为准则》第二十九条等相关法规的规定，经中证鹏元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审议，决定终止对南通三建及“16南三01”、“17南三01”的跟踪评级，原评级有效期截至2021年10月13日止，上

述评级将不再更新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三日